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　告

（2026）粤0783民初7932号

中山市海洁雅厨卫有限公司、中山市奥淘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开平市水口镇力家卫浴器材厂与被告中山市海洁雅厨卫有限公司、中山市奥淘厨卫电器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它方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原告诉讼请求：一、判令被告一中山市海洁雅厨卫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811351.5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351.59元（利息以811351.50元为基数，从2026年9月21日起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加计30%计算逾期付款利息，暂计至起诉之日2026年9月24日为351.59元，直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上合计共811703.09元。二、判令被告二对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判令两被告共同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保全费。

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6年12月30日上午10时00分在开平市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